

《落日》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落日》

13位ISBN编号：9787532098170

10位ISBN编号：7532098176

出版时间：2005-01-01

出版社：上海教育出版社

作者：NONSE.NSE

页数：269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落日》

内容概要

《落日》，一本可以让人沉醉忘我的书。读过之后，你再不觉得这个网吧的狭小空间是怎样的局促；相反，你仿佛就已经置身一个厂阔的江湖之中了。小说叙述人身份的模糊已经完全和这个混沌的世界成为一体。能够达到这种痴迷的状态，实在不容易。

书籍目录

楔子

第1章 苏格拉底

第2章 狼居胥峰

第3章 天使之羽

第4章 霓裳羽衣

第5章 一场游戏

第6章 红名之狼

第7章 时空机器

第8章 我爱菲菲

第9章 旧梦已逝

第10章 帝国坍塌

第11章 奉陪到底

第12章 不玩了

第13章 谁的从前

第14章 无可挽回

.....

《落日》

章节摘录

第一次遇见他，是在一座破败的城门边。所谓城门，只剩下断壁残垣了。斑驳的石灰残片战战兢兢地附着在破旧的砖块上，摇摇欲坠。常年不见天日的墙脚边一片湿滑的苔藓，散发出阵阵死的气息。我不关心这里是叫市还是叫镇。在我看来，这里只是一段废墟、一段旧城门的尸体。不过废墟自有废墟的价值。正因为是废墟，任何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人都可以沿着倾斜的断坡轻松地走上去，站在上面眺望远方，做一场“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的白日梦。假如它是一座完好的城门，没有相当的武力和装备是无法站到它的顶端的。我正是醉心于这样的废墟。刚才的一通狂扫，我已记不清PK（playerkill，游戏杀人）掉了多少人。收手的原因只有一个：物品栏再也塞不进任何东西。我随便瞟了一眼已经看不出是多少位的钱数，又飞快地算了算那满满两栏的武器护具药品大致能卖多少钱，然后信步走上旧城门。

《落日》

媒体关注与评论

既然能够生活在这样一个超越生死、超越现实、超越性别的神仙之境，为什么还有那么多怨、恨、悔等等说不清楚的感情呢？这部小说从文字到故事到人物，都酷到了极点，为什么仍然可以引起很多感伤的情绪？我觉得最关键的是这部小说表现出了对媒介的一种爱。这媒介，不只是网络，而且也是文字。这部小说是一部十分有意识的网游者的忏悔录。 ——知名书评人（美）沈双

《落日》

精彩短评

- 1、没头脑与不高兴以及不作死就不会死。结局是HE——更多的时候，我们只是并排坐在狼居胥峰顶，什么都不做，在漫天飞羽的包容下，静静地看山脚下的云飞风起，看江湖中的潮起潮落，看眼前无尽的落日。
- 2、最爱的网文之一，无法被轻易取代，可以一直回味。
- 3、震惊了
- 4、读哭了
- 5、玩过网游的人都懂那种挣扎于现实和虚拟的感觉
- 6、不晓得是不是别的大圈子哪个大大披马甲写的，看完之后心情沉重，搜了大大的其他文来看，看得很抑郁啊.....
- 7、作者对于人的心境的描摹，已经到了一定的境界，一般的bl小说是难以望其项背了，甚至很难简单归类它为bl文或者网游文，文字间容纳着作者对生命的思考，对人生的拷问，对孤单的诠释，而且紧紧贴合当下人们的心境，而且作者的笔法非常娴熟，节奏感也很好，剧情一波三折，引人入胜，真是一篇又好看又有力度的好文章。看完之后，心情久久无法平复，写了一篇长评。当然，如果一定要说有什么缺陷，就是有个别段落大段抒情，打乱了节奏，显得啰嗦，不过相比全文而言，这点小小瑕疵真心算个屁。
- 8、作者讽刺的是网络还是现实。抑或两者都是。
- 9、我看的网游开篇作，从此对人妖一物深深阴影
- 10、四星。这是我在很多年前找BL清水文时无意中看到的。所以很多细节已经不记得了。大概就是一个男扮女号在落日游戏里无意中遇到一个小白男玩家。然后展开的种种故事。没有金手指和玛丽苏，相反是各种现实种种的残酷和不得已。最后的结局还是BE。。
- 11、早闻其名至今才看不禁要感慨留到现在才看也不错啊我的文荒还可以拯救一下QVQ两人真身见面那一段“我”的手腕被抓住那一段画面感好强其实涉及感情的部分没有多少“爱情”的感觉有的是更复杂深刻的东西其实剧情就是沉浸于虚拟世界中的寂寞与放逐以致于悲剧的酿成两个主角的设定其实都是迷失而挣扎的形象啊最后的结局设定有惊艳到两人死后变成数据之类的一起游荡在游戏中有点儿唏嘘算是BE但是那种解脱感反而.....嗷看完故事再看那个倒叙形式的开头【如果一切能从头来过，你选择了更负责的方式，怎么会来找我我不过是你年少轻狂的过去罢了】也许这就是人生吧经历过错过走过结束了.....就这样了（话说竟然被我从图书馆翻出来了!!!）
- 12、神作！05年初看完深深沉浸，好像最后结局是相爱相杀的BE
- 13、很有教育意义
- 14、出版过啊！！
- 15、最爱的耽美小说，没有之一。
- 16、好像是第一本小说，记得当时读的时候反反复复很是喜欢
- 17、严肃地说，不能算耽美文。感觉像一场虚无缥缈的单恋，还是分不清现实和网络的单恋，并沉迷于此，最终毁灭。感觉作者写这个文章应该是一篇反思文，里面的网游的情节很精彩，现实里的一面也很真实，读起来仿佛置身其中。最后的结局，其实我觉得像一个变相的HE，他们的灵魂在落日里，也算完成了最初的愿望。
- 18、因为.....所以.....五星！
- 19、虐的風輕雲淡，之後卻會疼上很久（其實看到開頭就有所預感了TAT）.....我喜歡這種殘酷世界冷硬現實的設定，DM文中有太多不真實的美好，這篇也算是驚醒後人了
- 20、最好的网游文
- 21、其实故事本身没有多精彩，但作者写出了网游的虚幻，也有很多人说看过此文再也不玩网游大概也是被这种虚幻能造成的后果吓到了吧...？最后的be也恰到好处(这俩人本来就是没法he的吧)，名字取得挺好，最初也是被名字给吸引的
- 22、@.@
- 23、作者的文笔很好！结局BE，却觉得不是那么伤心，但一种浓浓的惆怅与淡淡的压抑令人久久无法

《落日》

忘怀。

24、以前不看网游文的，这本书太让人感动了，作者我要膜拜你

25、听说这事一篇看过就不想玩游戏的文，很可惜我看完还是想玩【x这个不提，可能是因为老文设定有点中二，人物也确实中二，发展到那种地步也确实蛮无语的【【【【哎。

26、仔细想想，作者一开始就不打算留活口，我竟然还天真的以为他们面基后就会顺其自然地HE。结果心塞太平洋

27、用同性别人物玩游戏吧

28、记得这是我刚刚开始看网游文的时候，从漫漫文包中找到的一篇。当时我还很小很天真，总觉得世界上诸多美好，说白了就是小白加萝莉.....但是结局好像给了我当头棒喝，或许只是因为不预期的BE而倍感印象深刻吧，总之一直忘不了.....

29、那个人捅了主角之后从旁边水果摊抢来的水果放在他身上“回血”QAQ

30、再看还是心里沉重，作者的文风很对胃口。网络的残酷在其虚无，现实的残酷在其实际

31、这里有苹果可以补血，可是你的键盘在哪里TT。

32、很好的网游文，江湖气人情味，和残酷现实的对比，个人觉得那个虚幻的结局很不错

33、挺好看的

34、我觉得这个作者写这文的时候是有意图的。她可能想表达如果现实太难过，沉溺网络世界能带给你全新不同的体验，你可以在那里获得幸福感，但如果你沉溺到已经分不出现实还是虚拟，那更大的悲剧就在前头等你。有些人看了这文决定投入网络逃避世界。也有人因为这文脱离了网络。

35、真真是无语凝噎

36、.....

37、读了很多本书，这本是我感觉里最像我最爱那本的，没有什么无情与多情，唯是一人愿从网络中抽身，一人不愿罢了。就如同文章一开始的时候，主角说落日里有一对结了婚，一人突然离开，另一人一直等待直至自杀。突然某一天，他也体验到了那种让他不想抽身网络的情感，他反抗、他抵制，另一人却一再寻找他。能怎么办呢。他们两人，其实都陷入了这段真真假假虚幻的感情里...

38、落日日落，看到一半就觉得说不出来话了，杀戮情缘，网游永远的主题。不是游戏的罪，但偏偏是游戏那掺着一丝丝真的虚，无限放大了人性的恶，罪。很极端的结局，但我相信这会是人生，真实一般都比我们想的更狗血。不管人生还是游戏，认真过了头就没意思了。【网络版又是残篇你妹

39、绝对是看过最好的网游文，没有之一

40、第一次读网游文大概也是最后一次

41、看的第二篇网游。之前被误导以为是BL，其实算不上，立足点显然不在此。在虚拟与现实间错乱，每一次都落得相爱相杀，不能说不虐心。差不多是十年前的老文，今天的耽美圈里已经很难看到这样立意的作品了。

42、这本书绝不仅仅是一本耽美，它有更多的对于网络时代的反思。

43、网游文接受无能。

44、高中时因为这篇BL网游文，而搞到我也去玩网游了。深深刻刻，我心中耽美网游文中的经典

45、.....无力（手动再见

46、颠覆了我对网游小说=爽文的概念...（不过最近重看了开头..文字很粗糙啊...）

47、深度与暧昧同在，及其有教育意义的小黄书，从未想到豆瓣里有他。

48、不能说是耽美小说

49、挺引人深思的一本网游文，不管是游戏中还是现实都有它的游戏规则是不能被破坏的。

- 1、哎呀灯火君你怎么就爱成这样。灯火君时光君你要好好的吧。哎呀我这下错乱了文艺了呢。但曾相见便相知，相见何如不见时。安得与君相决绝，免教生死作相思。亲这可是上海教育出版社的书。我当初真是小瞧它了，插图不错呢还。我突然想起十年前有人跟我信誓旦旦的“我们毕业就组队去打CS。”所以这个是个悲剧耶，告诉我们其实自由是虚幻的。小西说“你是一个对自由着迷的人”，小西说自由，她说我们要出发。于是我现在一股脑儿地堵了。真不好意思想起了一些事情但是与爱无关。这其实是魔幻现实主义。而那两个人在现实里连名字都没有，只空留给我一个好结局。
- 2、看完了，给人印象最深的一篇网游耽美，菲菲鲁(?)在狼居胥峰看落日的情景不停的在眼中重现，好看啊好看。后来又有一篇文，写的是主角也看过<落日>于是取了和<落日>中主角一样的名字菲菲鲁(?),不过文名字忘了。有兄弟看了有印象，知会我一声。貌似寻文启示，嘿!
- 3、无论是现实还是网络中，灯火阑珊一直活得那么认真，认真地令人心疼。活到最后，死的那么痛快和决然。而菲菲鲁选择了现实，并为之付出了他的生命，也是一个在失败教育下的一个可怜孩子，本应上学的年龄，却最终落到如此才下场，十分可惜。难能可贵的是他依然一直保持着自己的清醒和理智。我想，现实真的是残酷的。很少看到小说写的这么真实。
- 4、一句话读后：BE。某种意义上的HE。以前我说这是耽美，这是BL，我错了。这是现实大后妈。——分隔线——我想了很久，都不知道该怎么写标题。花了一个中午的时间把它读完。刚开始的部分想吐槽说，网游部分在现在看来写得不算有趣，两个人的感情也不见得有多深厚。……可是看到结局，还是被泪到了。我没有多爱你，你也没有多爱我。这只是两个抛弃现实世界，又被现实世界抛弃的人OTZ相知，相识，相杀，或许有幸相守，或许没有（网络版是BE，没有相守）。以为只是普通的网游小说，大家玩玩游戏然后再探讨下人生下了线，依旧只是陌生人有的耽美小说给人点希望，你爱上我，我爱上你，大家一起奔赴彼此美好的搞基人生文章的乐趣大概来自于出乎意料。结局的部分意外到了，完全没有想到会是这样的发展还以为又是一场相忘江湖的冷漠OTZ他把现实中的刀捅进少年的身体还试图用现实中的水果像游戏里一样为少年补血这部分真是看得我……TAT我把原本贴在它身上的DM网游标签撕掉，比起DM，它更像一部现实小说或许更像我刚买回《落日》时，把这本我以为是DM网游小说放在客厅的冷静，它真的是一本哲理性文学书娘，其实，原来我真没唬你，OTZ果然是上海教育出版社出版的书啊OTZ（教育……你在你的世界里很美好，然而现实是个大后妈。我看着里面的新闻，想到了平时看到的报纸，很久以前，直至现在，防止沉迷网游，一直在说现在这个，看得我心酸酸的OTZ文里甚至只有两人的网名，连姓名都没有TAT——原文分隔线——“如果可以从头来过，你会怎么做？”他沉思片刻：“我会采取更负责任的方式。我会先完成学业，安排好父母的晚年，然后……”“然后再回头找我？”“应该是吧。不过我现在说这个还有什么意义？”“不可能。真到了那一天你还找我干什么？”他沉默不语。因为我说的都是大实话。到了那一天，你只会觉得我是年少轻狂时的一个匆匆过客，你会对曾经的自己报以无可奈何的自嘲的微笑；而我也将蜗居在属于我的角落里，每天为了生计奔波，被时间锈蚀成一个鸡零狗碎之徒。我不知道哪一种更可怕。网络的残酷在于其虚无，现实的残酷在于其实际。
- 5、痛苦的是最近文荒啊，但是看到落日，看到如此的文，真的感动了，震撼了，所以不知不觉地写了很多，其实说来我都觉得很惊讶，看完文后我就想去看落日，想看看真正的落日是什么样子的，就不知不觉地去了，虽然那天没有看到落日，只有最后的云海，但是还是很开心……下面开正文了落日看完《落日》（网游小说，作者nonsense）后，心中难免有几分惆怅，这是网游小说，虽然是BL的，但是也可以说并不是耽美小说，很纯粹的网游加现实的小说罢了。对于“我”和灯火阑珊这样两个孩子，都是现实中的一些衍生，现实中也许有他们这样的孩子存在，也可以看出作者是一个与我们年龄相似的人，是一个对现实有些不满的孩子。为什么我会一直都说孩子两个字，因为在文中两主角都是如此。对于“我”，是一个在分裂家庭长大的孩子，是一个随着奶奶长大的孩子，是一个没有温馨家庭又被现实中的许多所欺骗的孩子。他放弃了学业，走上了更加残酷的社会。他一直说不明白学习为了什么，不明白为什么在这样的环境下长大，所以选择了走上社会打工。其实不然，在他要劝导灯火阑珊回去学习时，我们知道他其实很想有一个好的学习环境，很想与其他人一样有一个好的家庭，但是这些他都不能够选择了，但是他没有放弃自我，只是走上了另外一条道路，另外一条能够要活自己的道路，即使这样更加的艰辛，更加的苦痛。然而对灯火阑珊，他是一个好学生，一个温馨家庭长大的大学生。但是同样的，他和“我”都是很极端的人，“我”的极端体现在面对感情是的冷静与极力

《落日》

地逃避，而灯火阑珊是放弃所有的想要去追求，放弃学业，放弃家人和等等，在我看来这样的两种人现实中是存在的，要不然为何每年都有那么多跳楼的，但是这样的两种人都是不成熟的人，都是在某一方面欠缺的孩子，这是什么给予他们的，也许不是自身的性格，而是对人生的不懂，对社会的不懂。“我”面对感情时的逃避体现在两次面对灯火阑珊都不敢告诉他，不敢说什么，最后总是选择了最伤人的方式离开，“我”总觉得亏欠了灯火阑珊很多，所以才把最后的两千多元给他，为何“我”从来没有想过为什么没有去使用两千多元，为什么要花那么多钱去购买天使之羽，他也许是明白的，但是放不下自己的身份，放不下对方，觉得自己不可能是BL，觉得自己与灯火阑珊或是现实中的那个大学生都不是一个世界的，他是他的苏格拉底，而“我”是我的网管，但是“我”很多情况下伤害了灯火阑珊，伤害了一颗敢面对感情的心。为何说“我”是不成熟的，因为他总是认为逃避自己的内心去强迫自己适应这个社会，让人看了觉得心痛，一个未成年的孩子，确是如此的看透现实，如此的逃避，因为他怕被伤害和伤害别人，无论是在那个窗台还是在落日，他所想要的只不过是一种温暖，一种来自内心来自社会来自亲人的理解与保护。对于灯火阑珊，他虽然敢爱敢去追求，却也是一种不成熟的方式，他亦是那样的另一个极端，放弃了所有，想要去追寻，想要去拥有，但是最后呢，当我看到他拿刀砍向“我”时，我真的很惊讶，很震惊，他拿苹果给我疗伤时，我真的不知该说什么了，是不解，是痛心，是讶异，是奇怪，我都不明白，直到灯火阑珊被关进精神病院时，我都还在幻想那天早上的一切都是一场梦境，一场不可能发生的事，但是一切却都发生了，发生的那么突然，我都不懂如何看待他两，如何能挽留这段感情。其实在时空机器在去狼居胥峰时，我一直都以为这就是结局，他两能再一次面对落日，面对曾经的种种，但是我错了，因为我希望的感情总是简单的没有伤害，今天我也终于知道为什么这么喜欢简单爱这首歌了，在以前大家听JAY的时候我从来都对他没啥感觉，觉得他的歌是另类的听不懂，但是以前唯独的唯独的喜欢简单爱这首歌，原来我小时候意识里就模糊出一种幸福，一种没有伤害的幸福。随着年龄的增长我明白了现实中的烦恼扰扰，知道了很多感情中的苦痛与悲伤，所以对许多看过的文，看过的漫画都难以忘怀，也许现实感情来得比动漫中要简单，我一直这样认为。看落日时，我第一次哭是在菲菲鲁自杀的时候，我能理解文中“我”的感受，菲菲鲁只是“我”心中的一种对纯洁，对美丽的象征，那是一种简单纯净的世界，我虽然放弃了菲菲鲁的生命却给了我给了菲菲鲁一片本应属于他的世界，就像他放弃了学业，放弃了曾经，但是他放不下的是感情，对菲菲鲁的死让我想到了《折子戏》中的千石，记得文后的那些夸张的评论，但是仍然让我记得是R大所说，他写千石的自杀并不仅仅是给亚久津殉情的，而是还给千石属于他的世界。以前我一直不明白，并且觉得这样的写让我觉得难过，因为当时看着亚久津的死，看着千石的死心中只剩下的是怅然，而今回头想想，确实如R大所说，千石的死时一种还原，一种给他回归曾经的纯净的世界。也许是落日中的人物更加的贴进我们，无论是里面的诗，里面的歌，里面的落日，都是我们所熟识，我以前就写过，面对学业的我们在上学的路上却不能静静地欣赏日出时的宏伟，而是焦急着赶路，因为马上就要迟到。无论是日出还是日落，其实都一样，都是一种奢求的美丽，即使它每天都有，却是我们每天都错过的风景……说它现实其实也不然，很多很多的那些虚幻却被作者写得理所当然，所以才有了“我”与灯火阑珊的故事，这其实不会如此的巧合的，但是无论是对游戏里对PK的态度，还是对游戏里所写的战斗，都可以折射出现实的社会，这点是难能可贵的，作者语言很犀利，也很婉转，他对游戏的态度更多的是他对社会的态度，这点一点也不矛盾，这也是让我觉得作品的成功之处。对落日的景色描写，让人向往。也许也只有那个世界才是真正的给“我”和灯火阑珊简单的幸福，放下所有，放下一切，只沉浸在落日的红色光辉中，最后的结局来得如此之好，却一点也不能给我带来开心，因为知道那些的幸福并不真实，只是在贴求所有人的心理的一种假象，甚至他们之间也许只能有落日中的幸福了。他们可能觉得这样就足够，这样就完美，这样就可以了，但对于我们，对于人总是会想得过多，想得现实，他们在现实中呢，他们还有现实吗？其实对于BL，浠儿心中永远会很痛，痛的是同人女和腐女们对他们的一种热爱，痛的是现实远远不比想象来的美好。记得看冬之蝉时，那种无力的震撼，浠儿很想去做个糊涂的同人女，去做个与其他腐女一样的“盲目”，但是很多时候真的做不到，因为有些时候有些事不是大家开心一下就过去的，不是所有人都能够有这样的开心的，我也很羡慕很多同人女，她们能够幻想出很多不现实的幸福。也许是落日中的那句“封狼居胥，赢得仓皇北顾”让我想起了高二高三的生活，让我理解了很多时候现实的残酷……很多时候现实并不适合在耽美中体现，因为只要一体现，就会造成恒久的苦痛。记得《疯狂游戏》中的阿祁与萧峰，同样是涉及到学校的文，同样是优生和差生，那些都只是眼前的，我还记得他们分手时相互流泪地拥吻，也许阿祁出手打那衣冠禽兽的教授时，不懂得社会的残酷，但如果是我我也会打下去的，真的，我想

这很多时候这并不是是一种年少的冲动。其实对于网吧也罢，对于像“我”这样的学生也罢，我都会觉得好熟悉，又好陌生，熟悉的是我身边就有这样的亲人与朋友，未成年就放弃学业的，终日混于网吧的，家庭不和谐的，这让我觉得熟悉，但是又很陌生，也许有的时候同其他人的眼光一样的去看待他们，（那只是偏对某些人，如果是自己很亲近的人，我都是同对其他人一样甚至会更加关心他们的），但是有时却不知道他们内心想法与脆弱。其实作为一个普通人，作为一个平常的家庭就是最最幸福的了，所以我经常会觉得很满足了，有这样一个家庭，这样关心我的家人，这样就足够了，我们要学会的是自己长大，面对社会的是非，有一颗坚韧的心，有一份对生活和学习的热情，这样就足够，无论以后面对人生还是感情，我想我都会慎重的考虑，无论是对家庭与社会责任还是自己的内心我都会兼顾的，也不会那么的不成熟。看落日让我想了很多，也很久没有看这样如此清水的文了，里面连彼此的告白都是那么的别扭，但是却很深刻，因为这写得与我们年龄相似的另一个世界的人，以前有一段时间很喜欢看网游文，因为觉得网游文看起来能让那些虚幻变为现实的美丽，其实不然，更多情况下，更多现实下，网游里的只是虚幻的美丽，这让我觉得无奈，所以看了几篇以后又不想再看网游文了，那里的打打杀杀，那里的是是非非充满了迷惑，我是更加不想去玩网游的人，因为知道文中所写的和正真的相差还是很远的，人有时就是喜欢在不明白中欺骗自己吧。我就是这样。PS：湑儿很久都没有写这么现实的伤感文了，因为说时候湑儿还是喜欢那种欺骗自己的幸福，就像喜欢TF之间，很多人去希望幸福就真的能有幸福，这样最好，湑儿也喜欢，太现实总是苦痛，不过还好，心里并不痛，只是有点难以呼吸罢了~~就酱~~湑儿09.8.12

6、很不错的一部BL小说其实这个里面感情算是比较少的由游戏直到现实...无情和有情之间让人疑惑爱,到底是什么?杀戮,帮派,游戏的世界展现的应该是人性里被深埋的阴暗在数字的世界里,你可以肆无忌惮,可以随心所欲没有人...在乎你是不是真的你由对性格的爱产生的爱情应该是最干净的爱了吧,但是性别/种族/年龄常常会让它们变脏.....最近爱上看BL的小说,由衷的喜欢那些为了爱去拼搏的人^^

7、我看了一遍又一遍出书版让我心里好过些，至少在另一个世界里他们坦诚了可，总是觉得不能真实——
灯火阑珊疯狂的眼神，绝望的眼神，无奈的眼神。少年在心里不停喊，别恨我，别恨我，你的疯狂就是我的罪。然后疼得死去活来。那个场景像古老的电影屏幕，一遍遍重放。然后一遍遍地疼，将难以名状的感情用鲜艳的红色记录下来。纯粹感想——
就是那样的灯火阑珊，在不知不觉之间陷进了名叫落日的世界，陷进了拥有各种马甲的少年的世界。他不相信虚幻，他执着，不愿意放下自尊，不愿意把心中的痛苦说出口。谁能相信呢？在充满另类虚假的山崖，他一次又一次地杀掉了少年，明明不想这么做的，可结果就是真实地让人害怕。一个追一个逃的世界。如果他真的想逃离开，自己怎么可能会找得到？少年却一次次地出现，诱惑他深陷泥潭。他想要得到什么？只是单纯地可以看到他，可以待在他身边么？还是——

8、这不是我看过的第一篇网游文，最早的网游文是从酥油饼开始看的，小攻和小受在某个无意的场合中相遇，后来打打闹闹、嬉笑怒骂，从网络中走到现实里，看得非常轻松和愉快。然而这本书从一开始的基调就表明了它的与众不同，它是一个悲伤的故事。关于网络和现实的讨论已是长久的话题，然而我刚刚读这本书的时候有些不可思议，菲菲鲁和灯火竟然可以对这个话题争论那么久，对于很多人来说，现实就是现实，网络就是网络，对于二者的区分有什么好说的呢？大多数人都和菲菲鲁一样，对灯火沉溺于虚幻当中表示不理解，然而作者就是要借灯火这个人物，来阐述网络与现实间微妙的关系。还记得第一次玩网游，被众人喜欢又被众人鄙视的《诛仙OL》，那是我第一次接触网游，虽然没看过原著，但是依然是抱着经历古代那种壮丽豪情的心态去的，我玩得特别认真，选门派的时候只考虑这门派的游戏背景而不是相关的属性和技能，我也在寻找属于我的落日。然而，最终游戏商和数不清的RMB玩家让我失望了，大家真的是在被游戏玩，满脑子想着级别怎样涨上去、怎样才能更NB，而忘掉了刚来游戏的初衷——我只是想来看风景而已。你可能笑我：没有级别，你怎么打掉沿途的怪，你怎么爬上狼居胥峰？对，你告诉自己，努力升级是为了去狼居胥峰，而等你级别到了之后，狼居胥峰在哪里你却忘了。很多人在现实当中郁郁不得志，便去游戏里开辟一片壮丽山河；很多人在游戏里玩得风生水起，便觉得自己在现实里也很NB。时间一久，便分不清什么是现实，什么是网络。灯火在游戏里和菲菲鲁探讨人生真谛，陪她一起看落日，当上红名之狼的帮主，一挥衣袖便掀起一阵江湖风波，这样的经历，这样的豪情，让他觉得有意义，他在乎这种经历以及带给他经历的人，和现实中内向的自己完全不一样，在这个世界里，他可以活得精彩，可以和欣赏的人一起看落日，因为这种美好而逐渐沉溺，最后迷失了自己。谁不想在游戏里叱咤风云？谁没有在游戏里经历过一些让人

心动的事？然而游戏终究是掌握在游戏商的手里，你的叱咤风云终究是一堆数据，与其在游戏里开辟江湖，不如在现实里活得壮烈。灯火阑珊和菲菲鲁和故事就像一个神话，也像一瓶好喝的毒药，让人心向往之又不敢触碰，我们不敢那样活，所以在现实和虚幻之间流连往返，而他们则义无反顾地选择了网络中的豪情，在虚幻中活得壮烈，让世人铭记深刻。

9、这本小说我05年看的，到现在还记得里面的情节当年看的时候就没有把它当BL看，现在也不是灯火阑珊爱上的只是那个人的气质吧不管他是男是女

10、落日是我最喜欢的一部网游文，也是我看得第一部网游文。就是因为落日，我才会有兴趣去玩网络游戏，虽然据说作者写这篇文的初衷是指出网络游戏的危害。Nonsense大的几乎所有的文我都喜欢，不过最喜欢的就是这篇。虽然很多人说这篇文烂尾，但是我不这么觉得。此文其实算不上耽美文，更像是对现实的某种控诉，带上了一点悲剧的现实色彩。没有明显的爱情，但是却有我爱的永恒~我没办法用自己拙劣的文字把当年看《落日》感动传达给别人，只是看的时候我实实在在地哭了好几遍。我还买了实体书哦~在大陆正式出版了——上海教育出版社出版的，哈哈。囧吧，宣传网游的危害的书么.....

11、nonsense大人笔下的《落日》，可谓是一部颠覆性的虐文。其内容之独特，其内涵之无穷，其文字之力量无限，都让我深深的震撼，以至于掩卷半晌，依然沉浸在那个沐浴在血色中的网游世界里。这是一篇以网游为背景而撰写的故事，也许是因为前段时间玩华夏这个游戏，因此对文内那个所谓PK至上，装备最高的世界，深有体会。然而不仅仅是因为故事情节很精彩，而是因为这篇文的情节已经不局限于网游，而要表达的内容也已经不局限于书面故事，而是更深入的到人的思维观念，从这微小的故事引申到整个让人绝望的现实社会状况。这样的故事，往往读毕后，让人深思不已，故事嘎然而止了，却打开每个人脑海中的潘多拉魔匣子，让你在为主人公唏嘘之余，更加要去对照自己所生存的世界去审视概定的三观。我想说，它不只是一个故事，读了它以后，它的文字，已经影响了我的人生。首先，不得不赞一个作者文笔的精巧，看似娓娓道来，并无太多技巧刻意修饰的故事里其实浅埋了许多暗线，只等到了最后，一牵则百动。故事，也许只能说本身，不过是平实流畅罢了。而也就是在这个表面平凡无奇的游戏里遭遇人妖的故事里，平实的笔触将人物脚踏实地一笔一笔勾画了出来。两位的身份一点也不显赫，仿佛就是路人甲乙丙丁，一个未成年的网管+职业玩家，一个寂寞偏执的大学生。他们的外貌从作者寥寥带过的描述中，可以定义为是其貌不扬，甚至在阅读过程中都模糊带过，无从记起的。他们可以是默默无闻的过客，也可能是我们身边的同学，或者又是一个个孤僻御宅的自己。然而，即使只是路人甲，他们的灵魂却鲜明地闪着光芒。他们的性格并不完美，一个世故且带着三分冷漠，一个天真且带着七分疯狂。然而，这就是路人甲与路人乙，与你我不同而独特的地方。正是因为这种平，才易近人。正是这个故事虚中有实，以虚一针见血的揭露实，每个字都是描述虚拟世界，但是又每个字的背面体现的都是残酷现实。正好数量的虚拟搭配正好数量的现实，成功的让这个超越二维世界，跳脱三维的声控颜控，直接触摸到了读者的第四维思考空间。这个故事的基调是黄昏，白天与黑夜交替的时光。不是白天，不是黑夜，这个故事里充满了所谓灰色地带，主人公所做所为，都已经不能简单的用对错来衡量。首先，灯火君作为一个精神失常，甚至以暴力行为杀人的角色，我们不能简单将他称之为坏人。因为综观整个故事，我们一直看到的他比菲菲鲁更有爱心，然而，只是毁于一时偏执，而这样的偏执，其实也许我们伸出一只手来拯救，他就不会犯下如此的错误。他，具有典型悲剧人物的气质。一如莎翁笔下的那些人一样偏执癫狂，那样的极端，让人痛，却又不得不说，在这般浮躁的尘嚣中，也是一种境界。开始出现时，他是那么的善良，即使很弱，但是却是无畏则刚，颓废却坦然。而当爱上菲菲鲁以后，又呈现出少年本该有的冲动，为她做一件羽衣，那是一种很纯真的爱恋。而当发现菲菲鲁是男生时候，摇身一变，成了杀人魔头，骨子里的暴力倾向与枭雄气焰顿时暴露无遗。而当他发现自己还是无法自拔的又一次为以时空机器为名字菲菲鲁网管而放下心防，甚至出现感情萌动时，又脆弱得像个孩子。然后，他在酒吧坚定不移的等待，等待，等待那个人出现，让他浑身都闪烁出一种令人疼惜的光芒，这样痴的一个孩子，谁又忍心伤他？看到他一步一步走向癫狂的灭亡，让我哭得死去活来，心疼那种执迷不悔，可是，这样的人，也许注定毁灭，只适合存在于天堂，而不是人世间。《爱在西元前》这首歌，一直喜欢，因为歌词里的那种隽永吧。没想到配着这个故事，居然出乎意料的合适，隽永也弥漫着忧伤。那要多么深刻的爱，才可以从西元前，蔓延到现在，而不消逝，已经超越了时间。这是一场没有回报的单恋，痴恋。他遇上的菲菲鲁，是一个绝缘体，菲菲鲁不是坏人，只是世故。菲菲鲁虽然在游戏里杀人无数，可是，从来都光明磊落，卖掉了那件羽衣.....伤了灯火的心.....变卖了自己的一切，去补偿。菲菲鲁坦然他的不爱，是

的，这个世界，没有任何一条法则规定，如果一个人为你痴狂，你也必须对他有感情回报。菲菲鲁，只是，谁都不爱，罢了。菲菲鲁一直引导他去明白，世界很大，还有很多东西可以去把握。只是偏偏，灯火君的爱，一旦付出，绝不收回。有一首，很适合灯火君，张宇的《爱成这样》：你从那里学会了这种本领既可以伤人又不伤自己你有我不能的绝情带着我一步一步向失控中走去那些爱的禁忌让心一碰就碎然后看谁会先拂袖而去爱到这样开始精彩了吧那明知不能还说不出的话不就在这时候向彼此要代价爱到这样就会更快乐吗要选择失去还是要软化那是因为你才有的挣扎要不是因为太爱你也不会挣扎要不是因为太爱你灯火君的最后挣扎，也像孩童一般，他心理确实压抑，为什么，菲菲鲁，就是不能在意一下我。这是他永远不可能理解的。所以他选择了，将刀，刺进菲菲鲁的胸膛。只是，这不是游戏，不是倒下，吃点水果，就可以复生的。人的生命，就那么脆弱。而最后灯火君在精神病院里，平静地选择死亡，也是一种勇气……并且是那么壮烈的死法，将两根筷子放入耳中，用力一拍……手法极其残忍而惊悚，但他却视死如归的平静为之。没有了菲菲鲁，对他来说，也许活着也了无生趣了？还是他忽然发现，也许活着，也是一种受罪罢了？他已经达到了，众人以为我是疯子，其实，我比谁都清醒的境界。不由得想起一本议论悲剧英雄的书籍里曾经说：“悲剧本来就是人类无法规避的一个“世界法则”，英雄也原本是生命本质原始冲动向上的代表，而悲剧英雄则更是人类生存困境中的前卫突破者。”不是BE的BE，那种折中的HE，反而更让人心疼。最后的最后，算是在一起吧，可是那种虚幻，更让人撕心裂肺啊。这个结局，让整个故事的层次上了好几个台阶。它让我冥想，作者是否要表达，那样的自由，那样的相伴，那样的一切，都只是虚幻。还是，如同蝼蚁一般的生命，他们虽然独特，但是并不灿烂，因此，他们只能生活在那样的夹缝之中？有知己相伴，也许做孤魂野鬼，每日餐风宿雨，在落日的余晖中，能相伴……死，也许……真的不算什么了……很多事情，是因为有爱，方才有恨……由爱故生忧，由爱故生怖，若离于爱者，无忧亦无怖。一切莫不是庸人自扰之？落日里的爱恨，都只是表象……在心情随通篇故事终结而激荡之后，慢慢平息，再回首，细细咀嚼回味。最开始那些平实的话语，也精彩起来，越体会，越有深意。比如开头与结尾对应的那段对话：“如果可以从头来过，你会怎么做？”他沉思片刻：“我会采取更负责任的方式。我会先完成学业，安排好父母的晚年，然后……”“然后再回头找我？”“应该是吧。不过我现在说这个还有什么意义？”“不可能。真到了那一天你还找我干什么？”他沉默不语。因为我说的的是大实话。“到了那一天，你只会觉得我是年少轻狂时的一个匆匆过客，你会对曾经的自己报以无可奈何的自嘲的微笑；而我也将蜗居在属于我的角落里，每天为了生计奔波，被时间锈蚀成一个鸡零狗碎之徒。我不知道哪一种更可怕。网络的残酷在于其虚无，现实的残酷在于其实际。”灯火君说，“我别无选择。你体会不到那种折磨。该清醒的时候疯狂，想要发疯的时候却又那样生不如死地清醒；没有活的希望，没有死的资格，只有永远走不出的痛苦。”我想，我太明白那种想逃离尘嚣，在山中隐居的梦想，但是毕竟只是梦想，例如老妈总说的，我们虽然都是个体，但是也是社会的人…无论网络还是现实，更多的是，人生本就是残酷…我们以为可以逃开，却发现我们无处可逃……而我们在逃亡中，失去似水的年华，也迷失自己，我们为什么存在，又是为什么而活，如果为了快乐，为什么那么多代价……我也逃不开……所以只能在文字的海，哭得死去活来……然后擦干眼泪，又继续熬夜，复习……即使会考得很败，也只能咬牙面对……因为，我没有灯火君的勇气，也没有陈述君的坦然。只能在尘世中浮浮沉沉，等时间漂白我的发，带走我的生命，兴许那时候，斜阳已在远山外，我亦可怡然自得地冷观世态炎凉。

12、我总觉得在此书晦涩的掩藏下其实是一种非常消极的三观。作者真像是个哲学家，而我好几次在中途迷茫了，反复得看反复得回翻。一个反反复复了三遍的相似剧情，每一次都是一样的结局，似乎现实和网游中都没有他们的容身之处。我开始反复思考BE的必然性是什么。必须要找共同点的话，这三词灯火阑珊下手毁去“我”的原因都是一种孤独感（“每次都是这样，你又想逃。”），而这种孤独感本质的来源就是作者真正要感叹的东西了。就像灯火自述的时候，初见狼居胥峰的鲁菲菲时吸引他的孤独感，一种共鸣的孤独感。想来想去唯一让他们HE的可能性就是在“奔现”的时候“我”接受了灯火阑珊的感情。但毕竟没有人规定被爱就必须爱回去，所以一切HE的可能性都被否决了。两个主角简直就是两种游戏玩家的典型心态。“我”是以理智为名的逃避，在游戏里想要逃回现实，在现实中想逃去另一个角落。风吹旗动心不动，背了姑娘过河的和尚才是真的放下了，放不下才要逃，逃了也就注定没有放下。而灯火阑珊相对来说就比较理解了，也与我更共鸣些，在游戏中麻痹自己来遗忘那种孤寂感，不知道自己想要做什么反正只能这么做，偏执又天真的不想去区分网络 and 现实，最后终于丧失理智。一个完美的家庭反而容易造成这种迷茫。最后还是想马一下其中印象特别深刻的几个

《落日》

片段。“尽管我的那个地方只是游戏中的一座山峰。”“从那以后，我心里就再也冒不出诗句了。”“我突然想到从我家窗台下面向我伸出的手臂，现在我似乎有点明白了它来自何方。”“世界这么大，然而为我而疯，为我而死的人却只有你一个。”也许他们这并不算爱情，但是谁说网络没有真情呢。

章节试读

1、《落日》的笔记-第1页

最爱的书没有之一
把我彻底从网游世界拽了出来从此再也沉迷不进去

《落日》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